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久光电”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2日上午11:00在日久光电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任永平、孔烽、王志坚，合计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2-036)。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7）。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

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的需要，拟提请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9）。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保荐机构相关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